

我國準備參加 2018 年雅加達/巨港亞洲運動會 軟式網球代表隊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07 年 3 月 21 日心競賽字第 1070001485 號函核定

- 一、依據：國家訓練中心 106 年 12 月 5 日「心競賽字第 1060006054 號函辦理。
- 二、目的：遴選最佳教練及選手，落實訓練工作，提升代表隊實力，爭取最佳成績。
- 三、組織：由本會組成 2018 年亞運會培訓參賽計畫選訓小組，負責有關教練及選手遴選暨培訓督導事宜。
- 四、教練團遴選辦法：
 - (一) 條件：

必須持有 A 級國家教練證且可配合長期公假調訓者。
 - (二) 遴選方式：
 1. 2018 年亞運培訓教練 (外籍教練不受此限)。
 2. 開放遴選。
 3. 各選訓委員推薦後審議。
 4. 由本會選訓委員會遴薦符合上述資格條件之教練，提報教育部體育署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通過後聘任之。
 - (三) 人數：3-4 名。

男、女教練各二名：依據上述遴選方式。
- 五、代表隊選手遴選辦法：
 1. 資格：2018 年雅加達亞洲運動會第三階段單、雙打培訓選手。
 2. 雙打：107 年 5 月 5-6 日 (選二組)。
 3. 單打：107 年 5 月 15-16 日 (選一名)。
 4. 錄取名額：男、女雙打各 2 組 (8 名)，男、女單打各 1 名 (共 2 名)。
- 六、附則：
 - (一) 教練：2018 年印尼雅加達亞洲運動會代表隊選手入選名額 2/1 以上，如無法達到標準者即需退場，另遴聘教練遞補。
 - (二) 選手：入選代表隊之選手，無故未能參加總集訓或違反集訓相關規定者，送本會紀律委員會會議處，送教育部體育署備查。
 - (三) 國家代表隊之選手如因身體狀況或其他因素，經醫師診斷後證明對於參加比賽有影響成績，經教練提出報請本會選訓委員會通過，退訓選手餘缺依代表隊選拔賽名次依序遞補，如退訓為雙打選手時，以雙打名次依序遞補，教練依實際考量以該雙打選手二人中選擇一名選手遞補，單打亦同，送本會選訓委員會會議通過。
 - (四) 教練或選手除名或遞補，須經本會 2018 年亞運培訓參賽計畫選訓小組討論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提報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會議審議通過後行之。
- 七、本遴選辦法經本會 2018 年亞運培訓參賽計畫選訓小組通過後，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彙整，提報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